

■名家茶座

那天，在新疆独山子观赏了大峡谷后，便信步往回走。北疆的太阳清爽而炙热，我不由加快了脚步。不远处有一群鸽子在踱步啄食，见人靠近并不慌张，还是慢慢地踱着步。起先我不在意，鸽子随处可见，上海小区里现在野鸽子（斑鸠）尤其多，但这群鸽子看似有点与众不同，便收住脚步，定睛细看，果然不同寻常。这群鸽子的奇特之处在尾羽，它们不像寻常鸽子那样会紧紧收拢，振翅高飞时才散开尾羽，形成悬浮气流，而是蓬松松地伸展开来，恰似孔雀开屏，所以就叫孔雀鸽，也被称作扇尾鸽，是一种观赏性、把玩性很强的鸽种。恕我孤陋寡闻，原先还真不知道有孔雀鸽这种鸽子。

集合时间未到，我赶紧在手机上度娘。资料表明：孔雀鸽起源于印度，是否与当年的孔雀王朝有关，没有叙述。孔雀鸽在亚洲分布较广，经过英、美等国精心改良后，胸围突起，头呈向后仰之态。孔雀鸽的尾羽比一般鸽子要多，有 30 到 38 根，所以形成孔雀开屏之状。它的羽毛大都呈白色、黑色或灰白色，有趣的是，很多孔雀鸽的尾羽与全身羽毛包括颈毛、头部的颜色截然不同。比如说这只孔雀鸽通体洁白，尾羽就可能是黑色或其他颜色，反之亦然。我仔细观察着眼前这群孔雀鸽，大都如此。我猜这肯定不是物种自然进化的结果，

孔雀鸽

□王智琦

而是人类为追求观赏性，刻意而为之的异化“杰作”。正因为终日拖曳着过多、过长的尾羽，孔雀鸽走路时为保持身体平衡，自然就会昂首挺胸、左右摇摆，像是在跳着芭蕾舞。有时感觉它端着架子很可爱，有时又会觉得有点滑稽可笑。团友尚未到齐，闲着也是闲着，我试探着逼近这群孔雀鸽，它们可能感觉到来者不善，开始拼命奔逃起来，却没有一只腾空飞向辽阔的天空，而是纷纷往铁栅栏里钻，危险解除后，又安闲地踱起步来。我正纳闷它们为何不愿高飞，工作人员笑着说：孔雀鸽漂亮吧？就是懒得飞，不愿高空飞翔，因为它们的飞行能力已退化很

多，尤其是不能高飞。我听了悚然一惊，又转惊为悲。鸽子的家园在天空，鸽子的生命在于翱翔。如果只为了贪求外在的华美与端庄，却舍弃自我飞翔的本性，这种人工筛选的目的，只是为了迎合人类的审美趣味罢了。看着这群蹒跚着走来走去的孔雀鸽，我联想到王安石的《伤仲永》。如果不是神童的光环过早笼罩，说不定仲永将来还真有可能成大器。如今，人们在名利场上的追逐永无止境，殊不知带上黄金的镣铐与权贵的乌纱帽，还能自由在地过上普通人的生活吗？名与利永远是一把双刃剑，得到又终将会失去。这样看来，我在这群孔雀鸽身边短暂停留，还真有点价值呢。

■清风歌

石匠马拴

□雷长风

在修建红旗渠的十万大军中，我真正认识的，只有一个，他叫马拴。马拴是个石匠。刚满 16 岁就上了红旗渠，一直在工地搬石头、凿石头、砌石头。饿过肚，生过病，睡过悬崖和窑洞。他家住在深山里，祖祖辈辈出不去，除了凿石头，就是种田地。以上这些话，是马拴在延津李香村水闸工地帐篷里，亲口给我说的。时间是 1985 年夏天。那天下大雨，白天睡觉，晚上喝酒。喝得高兴，说了不少往事。马拴说这辈子让他最吃苦的就是红旗渠，让他最光荣的也是红旗渠。马拴是红旗渠 33000 个石匠之一，这让我很自豪：我与马拴，今生有缘。帐篷夜话，抵足而眠。我们修的闸，叫引黄南分干灌渠李香村节制闸。大闸两端的内堤，需要片石衬砌。平原人擅长垒砖打坯，对砌石头一窍不通，于是就请来林县的石匠，做护坡工程。30 名建筑队员，最年轻的是队长马拴。所谓片石，就是山上爆破的石块，大小不等，形状各异。薄厚不均，轻重不一。有的三五十斤，有的七八十斤。要把它们砌成平面，需要较高的技术。马拴拿石头，像玩泥巴一样容易。他放好高度线，铺好砂浆，选准一块片石，轻松抱起，慢慢放下，再根据这块石头的长相，给它搭配“夫妻”。凸对凹，舌对口，王八看绿豆。经过排列组

合，对接得妥妥贴贴，然后灌浆勾缝。铺出来的护坡，错落有致，古朴典雅，像一盘摆好的围棋，像精心绘制的艺术品。周围的村民，听说从红旗渠来了石匠，纷纷来看稀罕。他们发现马拴和那些石匠们，从早到晚，都是大汗淋漓。脖子上的毛巾，隔一会就要在清水里涮涮。天天馒头咸菜，个个吃得香甜。马拴和他的建筑队，把红旗渠精神传得很远。

遗憾的是，自从水闸修好后，我再也没见过马拴。那时没有电话，只记住了他的名字，时常会想起他那憨厚的笑脸。一晃几十年过去，机会终于来了。今年 9 月 22 日，我随河南省杂文作家采风团到林州学习，第一次看到了红旗渠。庙荒村是红旗渠唯一从村中穿过的村庄，村里有棵千年皂角树，风景特别美丽。在蒙蒙细雨中，我来村里参观。71 岁的刘龙保老汉，住在皂角树旁，热情地邀我去家里坐坐。我向他打听马拴，他告诉我：早些年听说，有个马拴带着一批石匠去了南方，成立了一个建筑公司，村里人都跟着挣了大钱。又听说他在珠海安了家，儿子接了他的班。要真是你说的那个马拴，他忙碌了一辈子，也该歇歇了。从刘老汉家出来，我对着遮天蔽日的皂角树，默默地祈祷：祝马拴安享晚年！



乡野小趣

何汝锋 摄

■私人相册

我的“启蒙老师”

□崔 立

篇什，一下子被深深吸引，毫不犹豫地买下了这本书。这本书对我的影响，也是显而易见的。不久后，我写的一篇写童年生活的作文，被语文老师作为范文，让我在课上朗读。在这之前，我的作文堪称拉跨。所以，点到我名字时，我由意外到震惊，再到兴奋。后来我看到老师的评语上写到，很含蓄，也很感人。也因为《世界华文微型小说大成》，我后来喜欢上了微型小说这个文体，也逐渐喜欢上了写作。到今天，我已经成为发表了 1400 多篇微型小说，获各类国家、省市级奖项 200 多次，部分作品被译为英、日文，出版过 7 本微型小说集的一名写作者。所以说，珍藏的《世界华文微型小说大成》，难道仅仅只是一本书那么简单吗？

■灯下漫笔

眸子不容伪

□沈 栖

说起“眼睛”，人们最常见的是将它喻为人的“心灵窗户”。这说明眼睛能最直接地反映一个人的心灵，透过一个人的眼神大致可以窥察其喜怒哀乐，洞见其思绪心迹。诚如孟子所说：“存乎人者，莫良于眸子。眸子不能掩其恶，胸中正，则眸子了（明亮）焉，胸中不正，则眸子漆（昏暗）焉。听其言也，观其眸子，人焉廋哉？”（人的善恶又能何处隐藏呢？）南宋学者洪迈在《容斋随笔》援引了这句话后，干脆推断：“言犹可以伪为，眸子则有不容伪者。”记得美国“9·11”事件之后，全球为如何分辨恐怖分子绞尽脑汁。全民身份登记和指纹登记并不能解决问题，因为证件可以造假，整形外科手术亦可以改变指纹。于是乎，比利时难民事务委员会主席帕思卡尔·斯梅提出一个颇有意思的建议，即：通过视网膜扫描来鉴别身份，因为眼睛一时还不能造假。据说，欧盟一委员会已经开发出了视网膜身份识别系统，并提交联合国讨论。以眼睛来辨别一个人的身份，听起来似有些玄乎，但它基于这一前提则是毋庸置疑的，即：一个人的眼神是无法伪饰的。智利前总统皮诺切特 1973 年发动血腥政变后拍了一张照片：他双臂交叉，戴着一副深色墨镜，表情严厉又得意。当记者奥亚尔问及总统何以喜欢戴深色墨镜时，皮诺切特回答说：“这是一种表达方式，谎言是透过眼睛被觉察的，而我经常说谎。”显然，戴墨镜是为了掩盖其平时的说谎。这正印证了社会心理学家的分析：识别一个人是否说谎，首先不用细心分辨其内容，只要视察其眼神。小孩不会说谎，因此他的眼神永远是那般的纯真！时下，社会力倡文明，人们往往注重行为举止和言辞来衡量一个人的文明程度。其实，文明和眼睛也有着极大的关系。人类正是通过眼睛摄入万事万物，经过大脑加工，才想象和创造了辉煌的文明。人的一言一行首先源于他的眼睛，看到了何事何物，才决定采用何种行为，表达何种意见。有学者建言“学点眼睛和文明礼貌逻辑学”，这不失为一种卓识。眼睛和文明这层关联理应提到议事日程上来。在不动声色之中使用眼睛，也应该成为文明礼貌的一种“道具”。且不说遇到意气相投者，用“青眼”相迎，遇到不遂心意时用“白眼”看世瞧人，就说日常生活中，讲文明礼貌还真的首先靠眼睛哩！诸如：在公共场所看见老弱者礼让；十字路口，看见红灯自觉驻足；在旅游胜地看见有垃圾杂物主动捡起来扔入垃圾箱；看见有人随地吐痰上前劝阻；看见歹徒行凶见义勇为……人人多用眼睛看世界，言行文明，就会多一份自律，多一份他律，随之也就会多一份文明，多一份和谐。“眼睛”标志确有警示作用，人们自然而然地约束自己，避免不良行为发生。它似乎比电子监控设备更值得提倡，这倒不止是经济耗资问题，更主要的是它的方式较为文明，至少它不可能关涉侵犯个人隐私问题。